

合同编号: YLCM-ZSSJ20251202

应急视音频设备和信号监测报警系统建设 项目货物采购合同

甲 方: 榆林传媒中心

乙 方: 北京中视盛杰科技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 陕西 榆林



甲方：榆林传媒中心

乙方：北京中视盛杰科技有限公司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双方就直播星信源IP微波传输网管设备采购项目相关事项达成一致意见，订立本合同。

一、合同设备清单（含产品名称、规格、数量和价格等）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品牌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合价（元）
1	多功能导播一体机	LTCaster (LTC-HD)	励图	台	1	178800.00	178800.00
2	7寸12G-4K录制监视器	A7S	康维讯	台	1	5000.00	5000.00
3	话筒咪头	WL93	舒尔	个	4	720.00	2880.00
4	监听耳机	K92	AKG	个	5	390.00	1950.00
5	专业音箱	MR3BT	漫步者	台	12	446.00	5352.00
6	视频多格式转换器	Mini Converter UpDownCross HD	国产	台	4	1260.00	5040.00
7	高清视频线缆	4.5UHD	佳耐美	套	4	2541.00	10164.00
8	高清视频线缆	定制	佳耐美	套	1	6370.00	6370.00
9	高清视频线缆	2.5UHD	佳耐美	套	10	345.00	3450.00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品牌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合价(元)
10	调音台	DM-3S	雅马哈	台	1	11500.00	11500.00
11	航空箱	定制	国产	个	4	800.00	3200.00
12	混合信号监测报警系统	多画面智能监测系统 (含 TrinityAres-Display 多画面智能监测系统 V8.0)	博汇	套	1	78780.00	78780.00
13	便携式多网聚合路由器	UR100-5G	壹唯视	台	2	3100.00	6200.00
14	2TB SSD 固态硬盘	870EVO 2TB	三星	个	5	1830.00	9150.00
15	迷你无线麦克风	DJI Mic 3(两发一收,含充电盒)	大疆	个	2	1822.00	3644.00
16	通话网关	FB-B80	太酷	套	1	7000.00	7000.00
17	4G 全双工腰包	FG-P80	太酷	个	4	1650.00	6600.00
18	头戴式单边通话耳机	TIK00L HY-B50	太酷	个	4	450.00	1800.00
19	Tally 灯	TIK00L TL-C20	太酷	个	4	280.00	1120.00
人民币总价(含税)							¥348,000.00

二、产品及包装要求

1、所有产品及其附件均须符合甲方的自行竞争性谈判邀请文件技术要求。

2、包装须适应货物特性和交通运输要求，以及国家有关标准或行业质量标准。乙方应承担包装、防护措施不妥引起的所有损失的责任和费用。

3、乙方提供的产品应是全新的、未经使用过的，保障 100% 正品。

三、实施周期

合同签订后，乙方须在 15 日内完成项目全部内容。

交货地点：陕西省陕西省榆林市榆阳区朝阳路的新闻大厦榆林传媒中心。

四、项目验收

项目实施完成后，须按照榆林传媒中心相关规定（纯设备采购项目的验收）进行验收。

五、付款

1、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大写：叁拾肆万捌仟元整，小写：¥348,000.00 元。该合同总价已包括货物、设计、材料、制造、检测、包装、运输等各项费用。

2、付款方式：签订合同后五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50%，即小写：¥174,000.00 元，大写 拾柒万肆仟元整，项目到货，验收合格后，甲方在 15 个工作日内付清合同剩余 50% 合同款。

3、发票类型：乙方开具税率为 13% 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4、乙方收款信息

公司名称：北京中视盛杰科技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金融街支行

帐 号: 110930514410501

六、质保及售后服务

1、乙方需保障所供货物在使用期间的安全和顺畅,并提供相应技术服务。本项目质保期为自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 36 个月。

2、质保期内所供货物出现任何质量问题由乙方免费更换或维修;质保期满后,乙方负责所供货物的终身维修。甲方如需更换设备的零配件,乙方只收取零配件的成本费,并负责更换。

3、质保期内,损坏部件的修理费、往返运保费等均由乙方承担。

七、违约责任

乙方所供设备需符合甲方要求和相关技术标准,在验收时发现问题,如不符合要求,乙方需 14 日内为甲方更换。

八、其他约定事项

1、本合同如发生纠纷,甲乙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协商未果时,在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采取诉讼方式解决。

2、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须经双方共同协商,做出书面补充约定,补充约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甲方的项目自行竞争性谈判邀请文件和乙方的项目响应文件为合同内容的一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5、本合同壹式陆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贰份。在法律上具有同等效力。

[以下无正文]

甲方：榆林传媒中心

授权代表：（签字）

签订日期：2025年12月9日



乙方：北京中视盛杰科技有限公司

授权代表：（签字）

签订日期：2025年12月9日

